

证券代码：000712

证券简称：锦龙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31

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今日接到股东有关办理股份质押的通知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1.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朱凤廉	是	500,000	0.43%	0.06%	否	是	2026-3-17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	知识城（广州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	补充质押

2.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新世纪公司	132,500,000	14.79%	129,950,000	129,950,000	98.08%	14.50%	6,259,174	4.82%	2,550,000	100%
朱凤廉	115,610,504	12.90%	114,600,000	115,100,000	99.56%	12.85%	58,400,000	50.74%	510,504	100%
杨志茂	36,000,000	4.02%	36,000,000	36,000,000	100%	4.02%	30,000,000	83.33%	0	0%
合计	284,110,504	31.71%	280,550,000	281,050,000	98.92%	31.37%	94,659,174	33.68%	3,060,504	100%

注：公司于2026年3月9日发布了《关于股东股份被重新第二次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29），朱凤廉女士所持有的公司合计63,000,000股股份于2026年3月5日至2026年3月6日止在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公开拍卖，其中52,500,000股公司股份由相关主体成功竞得。上述成交的被拍卖股份中的10,500,000股股份已完成过户，若剩余成交的被拍卖股份最终全部完成过户，朱凤廉女士仍将持有公司股份73,610,504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8.22%。

二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

1. 本次股份质押未产生新增融资。

2. 未来半年内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20,195万股，占其所持股份比例71.08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2.54%，对应融资余额12.47亿元；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24,385万股，占其所持股份比例85.83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7.22%，对应融资余额15.22亿元；前述融资余额均未扣减在执行案件中已履行的部分债务。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还款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等。

3.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4. 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。

5. 本次股份质押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。如后续出现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，将会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、追加保证金或其他担保物等措施化解风险。

本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相关的股份质押证明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三月十八日